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 目 名 称 大唐新能源陕西安塞王家湾风电场 49.5MW 工程

项 目 编 号 陕发改新能源〔2011〕2272 号

建 设 地 点 陕西省延安市安塞县

验 收 单 位 大唐延安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1 年 5 月 10 日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大唐新能源陕西安塞王家湾风电场 49.5MW 工程	行业类别	风电工程
主管部门 (或主要投资方)	大唐延安新能源有限公司	项目性质	新建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陕西省水土保持局 陕水保函〔2011〕131 号、2011 年 8 月 17 日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	2021 年 4 月，陕西绿馨水土保持有限公司完成了本项目的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工作。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2011 年 6 月开工，2013 年 5 月完工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陕西绿馨水土保持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单位	陕西绿馨水土保持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陕西科荣环保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内蒙古兴吉隆泰建筑安装公司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陕西绿馨水土保持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 报告编制单位	陕西荣科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二、验收意见

根据水土保持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大唐延安新能源有限公司于2021年5月10日在陕西省延安市主持召开了大唐新能源陕西安塞王家湾风电场49.5MW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会议。参加会议的有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单位陕西荣科环保工程有限公司、水土保持监测单位陕西科荣环保工程有限责任公司、水土保持监理单位陕西绿馨水土保持有限公司、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陕西绿馨水土保持有限公司、水土保持施工单位内蒙古兴吉隆泰建筑安装公司等单位的代表及特邀专家。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与会专家和代表查看了现场，大唐延安新能源有限公司对项目实施和水土保持工作落实情况进行了介绍，水土保持监测单位汇报了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水土保持监理单位汇报了水土保持监理总结报告，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单位汇报了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经认真讨论，验收组根据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有关规定，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项目概况

大唐新能源陕西安塞王家湾风电场49.5MW工程位于陕西延安市安塞县西北约55km处的王家湾乡，拐点坐标范围为：E109° 01'06"~E109° 09'57"，N37° 11'28"~N 37° 16'44"。本工程属于新建项目，本项目安装33台单机容量为1500kW的WTG-1500型风力发电机组，装机规模49.5MW，预计年上网电量为9035.6万kW·h，年等效满负荷小时数为1825h。本项目风机布置在黄土梁上，每台风机一侧设置一台箱式变电站，风机发电通过箱变升压至35kV后

汇入集电线路，由 35kV 集电线路送至 110kV 升压站。风机吊装场地布置在风机基础附近 5m 处，施工检修道路依地形而建连接风机，集电线路依风机布置取最短距离布设，临时生产生活区布置在升压站东侧。工程组成主要包括升压站 1 座、风机及箱变 33 组、200m 进站道路、16.80km 施工检修道路、0.60km 地埋电缆、32km 架空线路和 1 处临时生产生活区。

本项目建设区总占地 26.20hm²。其中风电机组及箱变施工区占地 8.59hm²，升压站区占地 1.27hm²，集电线路区占地 0.54hm²，临时生产生活区占地 0.70hm²，道路工程区占地 15.10hm²。本项目共开挖土方 11.63 万 m³，共回填土方 11.63 万 m³，无借方和弃方。

本工程于 2011 年 6 月开工，2013 年 5 月建成，总工期 24 个月。工程动态总投资 41903 万元，其中土建投资 7376 万元。

（二）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

2011 年 8 月 17 日，陕西省水土保持局以（陕水保函〔2011〕131 号）对《大唐新能源陕西安塞王家湾风电场 49.5MW 工程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进行了批复。

（三）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或施工图设计情况

2021 年 4 月，陕西绿馨水土保持有限公司完成了本项目的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工作。

（四）水土保持监测情况

2012 年 9 月，建设单位委托陕西科荣环保工程有限责任公司承担本项目的水土保持监测工作。监测单位多次进入现场进行现场调查和监测，提出整改意见，落实整改情况，完成水土保持监测总

结报告。

监测报告主要结论：项目建设区扰动土地整治率、水土流失总治理度、土壤流失控制比、拦渣率、林草植被恢复率和林草覆盖率等各项防治指标均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确定的目标值，符合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竣工验收的条件。监测结果表明本工程已完成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确定的防治任务，水土保持设施的完好率较高，可发挥其水土保持效益。

（五）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和主要结论

1、验收报告编制情况：

受建设单位委托，陕西荣科环保工程有限公司承担了大唐新能源陕西安塞王家湾风电场 49.5MW 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工作，于 2021 年 5 月提交了《大唐新能源陕西安塞王家湾风电场 49.5MW 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

2、验收报告主要结论

建设单位依法编报了水土保持方案，依法缴纳了水土保持补偿费，委托开展了水土保持监理、监测工作；水土保持工程质量总体合格，水土保持设施运行正常，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及批复的要求；水土保持后续管理维护责任已落实，本工程水土保持设施具备验收条件。

（六）验收结论

验收组认为：本项目水土保持工程建设符合国家水土保持法律法规及技术规范的有关规定和要求，水土保持工程总体质量合格，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及其批复的要求，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结论为合

格。

（七）后续管护要求

建设单位应做好项目区后期的植物措施抚育管护工作及排水系统管理维护措施。

三、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分工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字	备注
组长	何厚平	大唐延安新能源有限公司	主任	何厚平	建设单位
成员	李杰	陕西省水土保持学会	高工	李杰	特邀专家
	刘松芳	陕西省水土保持学会	高工	刘松芳	特邀专家
	马宏武	陕西省水土保持学会	高工	马宏武	特邀专家
	舒亚强	大唐延安新能源有限公司	工程师	舒亚强	建设单位
	李乐	大唐延安新能源有限公司	工程师	李乐	建设单位
	卜安	陕西绿馨水土保持有限公司	工程师	卜安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孙小冰	陕西科荣环保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工程师	孙小冰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杨华	陕西荣科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师	杨华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单位
	王耀晨	内蒙古兴吉隆泰建筑安装公司	项目经理	王耀晨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